

焦化公司西来峰充电桩安装项目询价公告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YBZB2025-018)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焦化公司西来峰充电桩安装项目询价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见文件,招标人为国家能源集团煤焦化西来峰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 **;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焦化公司西来峰充电桩安装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焦化公司西来峰充电桩安装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8-05 16:30:00到2025-08-11 17:00:00。

获取方式: 焦化公司西来峰分公司办公楼404室 (内蒙古乌海市海南西来峰工业区)。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8-11 17:0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焦化公司西来峰分公司办公楼404室 (内蒙古乌海市海南西来峰工业区)。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8-12 09:30:00。

开标地点: 焦化公司西来峰分公司办公楼408室 (内蒙古乌海市海南西来峰工业区)。

七、其他

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国家能源集团煤焦化西来峰分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国家能源集团煤焦化西来峰分公司

地址：乌海市海南西来峰工业园区

联系人：曹宇波

电话：13604735339

邮件：2769653583@qq.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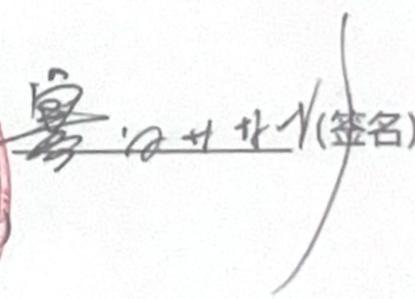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誉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世纪六路金桥佳园北门2号楼2单元402室

联系人：王铭浩

电话：15894980509

邮件：nmybzbb@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焦化公司西来峰充电桩安装项目 询价公告

国家能源集团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西来峰分公司充电桩安装项目采购进行公开询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信息

- 1、采购方式：询比价采购；
- 2、采购名称：焦化公司西来峰充电桩安装项目；
- 3、采购内容及范围：

(1) 通勤车停车场：配置 480KV 充电堆及双枪直流充电桩 6 台，共计 12 把 7.5 米超长线（适配大型车辆）快充枪，采用分时充电模式，便于提高效率；

(2) 员工车场（职工餐厅西侧）：配置 14KV 双枪直流充电桩 10 台，共计 20 把充电枪覆盖 20 个车位；

(3) 实际工程量需报价人现场勘测。

- 4、合同履行期限：满足采购人要求，合同中约定；
- 5、采购内容：详见技术要求【附件三】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报价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组织，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若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工商注册证明、公司章程等材料，证明合法运营且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3、报价人需提供至少 1 份（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充电桩类似产品相关业务合同，合同包含采购内容、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未按要求提供的业绩为无效证明文件。

三、投标确认要求

1、投标确认时间：2025 年 8 月 5 日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上午 8:00—12:00 时，下午 14:00—17:00）。报价人需在此时间段内回传《投标确认回执函》于采购联系人处，逾期不予受理。

2、获取询价文件所需资料：

- (1) 供应商获取询价文件登记表，格式详见【附件一】；

(2) 针对本项目授权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3) 营业执照复印件；

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8月11日下午17:00时前

2、投标地点：焦化公司西来峰分公司办公楼404室（内蒙古乌海市海南西来峰工业区）

3、开标时间：2025年8月12日上午09:30时

4、开标地点：焦化公司西来峰分公司办公楼408室（内蒙古乌海市海南西来峰工业区）

5、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其它要求

1、项目时间：合同签订后60日内完成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具备充电条件。

2、报价人应将报价材料装进档案袋中密封，密封封口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3、报价单及报价要求见【附件二】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信息

名称：国家能源集团煤焦化西来峰分公司

地址：乌海市海南西来峰工业园区

联系人：曹宇波

联系电话：13604735339

投标确认回执函

项目简况	项目名称	焦化公司西来峰充电桩安装项目	
	项目编号		
	采购人	国家能源集团煤焦化西来峰分公司	
供应商填写	供应商	企业名称	(盖章)
	住 所		
	移动电话		
	邮箱号码		
	报名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注：参与询价采购的单位请在供应商处填写企业名称并加盖公章。

附件二：

请统一按顺序装订

第一章 报价单

1.1 服务费报价单

报价人名称	服务费报价 (元 /kWh)	
	小写	大写

注：以上服务费报价中不含基础电费及绿电费用，结算电费时采购人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13%。

1.2 充电桩安装明细表

序号	位置	规格型号	单位	充电桩数量	充电枪数量	主设备生产单位
1	通勤车停车场					
2	员工车场（职工餐厅西侧）					

注：

1. 此报价在有效期内和/或成交后的合同有效期内固定不变。
2. 本价格包括报价人应承担的所有工作、义务及风险的费用、专用技术使用费、技术转让或技术支持费、合同设备（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费、安装调试费、包装费、技术资料、技术服务、税费、运杂费、利润以及不可预见费等。
3. 此报价充电桩数量及充电枪数量需大于或等于采购内容及范围内数量。
4. 报价单需加盖公章。

附件三:

技术要求

一、项目内容及重点事项

项目内容: 本项目具体工作范围是对焦化公司西来峰分公司生活区两处位置安装充电桩。

重点关注事项:

1. 利旧采购人的两台 800KVA 箱式变压器, 3*70 平方高压电缆 (使用数量以实际铺设数量为准)。

2. 报价人进行除上述利旧部分以外的所有软硬件投资和项目涉及的所有土建施工投资, 报价人与采购人签署委托运营协议, 报价人以收取充电服务费方式收回投资成本及后期维护成本。

3. 实际工程量需报价人现场勘测。

二、项目情况明细表

工程名称	维修工程简要内容及做法	工程量		备注
		单位	数量	
1 通勤车停车场	配置 480KV 充电堆及双枪直流充电桩 6 台, 共计 12 把 7.5 米超长线 (适配大型车辆) 快充枪	台	6	含施工及相关辅助设备
2 员工车场 (职工餐厅西侧)	配置 14KV 双枪直流充电桩 10 台, 共计 20 把充电枪	台	10	含施工及相关辅助设备

三、标准与规范

1. GB/T 20234.1 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用连接装置 第 1 部分: 通用要求
2. GB/T 20234.2 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用连接装置 第 2 部分: 交流充电接口
3. GB/T 20234.3 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用连接装置 第 3 部分: 直流充电接口
4. GB/T 27930 电动汽车非车载传导式充电桩与电池管理系统通信协议
5. GB/T 28569 电动汽车交流充电桩电能计量

6. GB/T 17626.2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 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
7. GB/T 17626.3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 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试验
8. GB/T 17626.4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 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试验
9. GB/T 17626.5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 浪涌（冲击）抗扰度试验
10. GB/T 17626.6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 射频场感应的传导骚扰抗扰度
11. NB/T 33001 电动汽车非车载传导式充电机技术条件
12. NB/T 33008.1 电动汽车充电设备检验试验规范 第1部分：非车载充电机
13. GB/T 18487.1 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系统 第1部分 通用要求
14. GB/T 18487.2 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系统 第2部分：非车载传导供电设备电磁兼容要求

四、充电桩技术要求

1. 直流充电机技术要求

(1) 环境条件

- a. 工作温度：整机：-25~+50℃；
- b. 相对湿度：5%-95%，无凝露；
- c. 海拔高度：≤2000m；
- d. 大气压强：80kPa~110kPa。

(2) 电气参数

- a. 交流输入电压：380V±15%；
- b. 交流电源频率：45Hz-65%；
- c. 输出电压范围：DC200V-1000V。

2. 一般功能要求

(1) 限压、限流特性

限压特性

充电桩在恒流状态下运行时，当输出直流电压超过限压整定值时，应能自动限制其输出。

电压的增加，转换为恒压充电运行。

限流特性

充电桩在恒压状态下运行时，当输出直流电流超过限流整定值时，应能立即进入限流状态，并自动限制其输出电流的增加。

(2) 均流不平衡度

多台同型号电源模块并机工作时，各模块应能按比例均分负载，当各模块平均输出电流为 50%~100% 的额定电流值时，其均流不平衡度不应超过 $\pm 5\%$ 。

(3) 控制导引和充电控制

充电桩应具备控制导引功能，控制导引电路、充电控制过程及时序应能满足 GB/T 18487.1—2023 附录 B 的规定。

(4) 待机功耗

在额定输入电压下，当充电桩处于待机状态时，其整机功耗不大于电源柜不超过 20W、双枪充电终端：12W。

(5) 功率控制单元配置

功率切换单元采用高压直接接触器的方式进行设计，实现以单组功率单元为切换功率单元自由切换。（需提供功率分配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6) 防护等级

充电桩防护等级不应低于 IP55 的规定。

(7) 满载效率

所投产品的整机效率（满载）大于等于 96.5%

(8) 噪声

充电桩的噪声最大值应不大于 65dB

(9) 计量功能

充电桩采用直流侧计量，应具有对每个充电接口输出电能进行计量的功能，符合国家计量器具检定相关要求，计量精度 1 级。（需提供具有 CMA 认证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计量检测合格证明）。

(10) 低压辅助电源

充电机应能为电动汽车提供低压辅助电源，且具备过负荷、过压、过温保护功能。

- a. 辅助电源额定电压：12V/10A；
- b. 纹波峰值系数：不超过±1%。

(11) 充电输出要求

充电输出参数、电磁兼容、可靠性要求

序号	项目	单位	技术参数要求
1	交流输入电压	V	AC380±15%
2	交流电源频率	Hz	45Hz~65Hz
3	直流电压调节范围	V	电压范围 200-1000V； 恒功率输出的电压范围： 300-1000V
4	输出电压设定误差	%	不超过±0.5
5	输出电流设定误差	%	≥30A：不超过±1% <30A：不超过±0.3A
6	稳压精度	%	不超过±0.5
7	稳流精度	%	不超过±1
8	纹波系数	%	峰值：不超过 1%

五、消防安全要求及规范

1. 选址与布局要求

- (1) 充电桩及辅助设施不应设置在低洼处，避免积水引发电气故障和安全事故，电缆铺设方式需满足采购人现场规范及要求；
- (2) 应符合《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GB 50058-2014）的有关规定；
- (3) 充电设施与周边建筑、道路等应保持安全间距，以满足火灾时的疏散和救援要求。同时，应规划好充电区域，设置明显的标识，确保充电车辆有序停放，不阻塞通道。

2. 建筑与结构要求

充电基础设施应采用不燃性燃烧材料，其承重构件耐火极限及燃烧性能应满足《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二级耐火等级的要求。

3. 电气安全要求

(1) 充电桩的保护装置应与上级电源保护装置配合，形成二级保护，以确保在发生电气故障时能及时切断电源，防止火灾蔓延；

(2) 电气线路应采用符合国家标准电缆，电缆应穿管保护，防止电缆受损引发短路和火灾。地下车库的充电电缆建议使用国标电缆线，线缆粗细至少要 6 平方毫米，且必须是一整根不能拼接，电缆要全部套 PVC 绝缘阻燃电工管，并安装漏电保护器；

(3) 配电箱及箱内线缆布置应整齐，线路接头应牢固，防止松动、脱落产生电火花引发火灾。

4. 消防设施与器材

充电桩附近应设置一定数量的手提式灭火器，如干粉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等并保持消防设施完好可用，按照要求做好点检维护。

5. 日常管理与维护

(1) 报价人应建立健全消防制度和规程，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落实消防安全管理责任；

(2) 报价人定期对充电桩及消防设施进行检查、维护和保养，确保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检查内容包括充电枪接口是否有烧灼、碳化痕迹，充电电缆是否过度磨损等；

(3) 报价人对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进行消防安全教育和培训，使其掌握充电安全知识、用电安全规范、应急处理方法等。同时，定期组织消防演练，提高应对火灾事故的能力；

(4) 严禁在充电区域内堆放易燃、易爆物品，保持充电区域的清洁和畅通。

六、充电服务费收取方式

1. 充电服务费包含：电费+绿电费用+运营服务费；

2. 费用收取方式：由实际充电人根据充电计量数据支付给报价人收款系统；

3. 报价人每季度按照西来峰公司相关业务部门出具的电费结算单，向西来峰公司指定账户支付电费及绿电费用。

第二章 授权书

附录 1 授权书（格式）

致： 国家能源集团煤焦化西来峰分公司
_____（报价人全称），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_____。

特授权_____（身份证号：_____），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_____项目（标的物名称）_____的报价、响应、谈判、签约、执行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及合同负全部责任。

在买方收到撤销本授权的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和合同（在本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不得转授权。

公 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注：若被授权人有多名或两名以上，如未特别声明，则任一被授权人签署的有关文件、协议、合同或处理的相关事务均应视为有效。

附录2 报价人承诺函（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致：_____国家能源集团煤焦化西来峰分公司_____

很荣幸能参与上述项目的竞争。

我代表_____（报价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采购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提供的项目为贵方采购文件中的所有项目；
- 3、若成交，我方将按照采购文件的具体规定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
- 4、在整个询价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采购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和《招标投标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给予惩罚，我方完全接受。
- 5、若成交，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报价人：_____（公章）

_____年_____月

第三章 报价人资格文件

一、营业执照扫描件

二、报价人资质证书等

须提供满足“采购文件”商务要求中要求的证书扫描件

第四章 报价人业绩证明材料

报价人须提供的合同业绩

- 1、须提供满足“采购文件”商务要求中要求的业绩
- 2、报价人须提供符合本采购要求的业绩合同扫描件，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焦化公司西来峰充电桩安装项目

技术要求

编制人：曹宇波

审核人：

单位：西来峰党建工作部

时间：2025年7月28日



技术要求

一、项目内容及重点事项

项目内容：本项目具体工作范围是对焦化公司西来峰分公司生活区两处位置安装充电桩。

重点关注事项：

1. 利旧采购人的两台 800KVA 箱式变压器，3*70 平方高压电缆（使用数量以实际铺设数量为准）。

2. 报价人进行除上述利旧部分以外的所有软硬件投资和项目涉及的所有土建施工投资，报价人与采购人签署委托运营协议，报价人以收取充电服务费方式收回投资成本及后期维护成本。

3. 实际工程量需报价人现场勘测。

二、项目情况明细表

工程名称	维修工程简要内容及做法	工程量		备注
		单位	数量	
1 通勤车停车场	配置 480KV 充电堆及双枪直流充电桩 6 台，共计 12 把 7.5 米超长线（适配大型车辆）快充枪	台	6	含施工及相关辅助设备
2 员工车场（职工餐厅西侧）	配置 14KV 双枪直流充电桩 10 台，共计 20 把充电枪	台	10	含施工及相关辅助设备

三、标准与规范

1. GB/T 20234.1 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用连接装置 第1部分: 通用要求
2. GB/T 20234.2 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用连接装置 第2部分: 交流充电接口
3. GB/T 20234.3 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用连接装置 第3部分: 直流充电接口
4. GB/T 27930 电动汽车非车载传导式充电桩与电池管理系统通信协议
5. GB/T 28569 电动汽车交流充电桩电能计量
6. GB/T 17626.2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 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
7. GB/T 17626.3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 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试验
8. GB/T 17626.4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 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试验
9. GB/T 17626.5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 浪涌(冲击)抗扰度试验
10. GB/T 17626.6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 射频场感应的传导骚扰抗扰度
11. NB/T 33001 电动汽车非车载传导式充电机技术条件

12. NB/T 33008.1 电动汽车充电设备检验试验规范 第1部分：
非车载充电机
13. GB/T 18487.1 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系统 第1部分 通用要求
14. GB/T 18487.2 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系统 第2部分：非车载传
导供电设备电磁兼容要求

四、充电桩技术要求

1. 直流充电机技术要求

(1) 环境条件

- a. 工作温度：整机：-25 ~ +50℃；
- b. 相对湿度：5%-95%，无凝露；
- c. 海拔高度：≤2000m；
- d. 大气压强：80kPa ~ 110kPa。

(2) 电气参数

- a. 交流输入电压：380V ± 15%；
- b. 交流电源频率：45Hz-65%；
- c. 输出电压范围：DC200V-1000V。

2. 一般功能要求

(1) 限压、限流特性

限压特性

充电桩在恒流状态下运行时，当输出直流电压超过限压整定值时，应能自动限制其输出。

电压的增加，转换为恒压充电运行。

限流特性

充电桩在恒压状态下运行时，当输出直流电流超过限流整定值时，应能立即进入限流状态，并自动限制其输出电流的增加。

(2) 均流不平衡度

多台同型号电源模块并机工作时，各模块应能按比例均分负载，当各模块平均输出电流为 50%~100% 的额定电流值时，其均流不平衡度不应超过 $\pm 5\%$ 。

(3) 控制导引和充电控制

充电桩应具备控制导引功能，控制导引电路、充电控制过程及时序应能满足 GB/T 18487.1—2023 附录 B 的规定。

(4) 待机功耗

在额定输入电压下，当充电桩处于待机状态时，其整机功耗不大于电源柜不超过 20W、双枪充电终端: 12W。

(5) 功率控制单元配置

功率切换单元采用高压直接接触器的方式进行设计，实现以单组功率单元为切换功率单元自由切换。(需提供功率分配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6) 防护等级

充电机防护等级不应低于 IP55 的规定。

(7) 满载效率

所投产品的整机效率（满载）大于等于 96.5%

(8) 噪声

充电机的噪声最大值应不大于 65dB

(9) 计量功能

充电机采用直流侧计量，应具有对每个充电接口输出电能进行计量的功能，符合国家计量器具检定相关要求，计量精度 1 级。（需提供具有 CMA 认证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计量检测合格证明）。

(10) 低压辅助电源

充电机应能为电动汽车提供低压辅助电源，且具备过负荷、过压、过温保护功能。

a. 辅助电源额定电压：12V/10A；

b. 纹波峰值系数：不超过 $\pm 1\%$ 。

(11) 充电输出要求

充电输出参数、电磁兼容、可靠性要求

序号	项目	单位	技术参数要求
----	----	----	--------

序号	项目	单位	技术参数要求
1	交流输入电压	V	AC380 ± 15%
2	交流电源频率	Hz	45Hz~65Hz
3	直流电压调节范围	V	电压范围 200-1000V; 恒功率输出的电压范围: 300-1000V
4	输出电压设定误差	%	不超过 ± 0.5
5	输出电流设定误差	%	≥ 30A: 不超过 ± 1% < 30A: 不超过 ± 0.3A
6	稳压精度	%	不超过 ± 0.5
7	稳流精度	%	不超过 ± 1
8	纹波系数	%	峰值: 不超过 1%

五、消防安全要求及规范

1. 选址与布局要求

(1) 充电桩及辅助设施不应设置在低洼处，避免积水引发电气故障和安全事故，电缆铺设方式需满足采购人现场规范及要求；

(2) 应符合《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GB 50058-2014) 的有关规定；

(3) 充电设施与周边建筑、道路等应保持安全间距，以满足火灾时的疏散和救援要求。同时，应规划好充电区域，设置明显的标识，确保充电车辆有序停放，不阻塞通道。

2. 建筑与结构要求

充电基础设施应采用不燃性燃烧材料，其承重构件耐火极限及燃烧性能应满足《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二级耐火等级的要求。

3. 电气安全要求

(1) 充电桩的保护装置应与上级电源保护装置配合，形成二级保护，以确保在发生电气故障时能及时切断电源，防止火灾蔓延；

(2) 电气线路应采用符合国家标准的电缆，电缆应穿管保护，防止电缆受损引发短路和火灾。地下车库的充电电缆建议使用国标电缆线，线缆粗细至少要 6 平方毫米，且必须是一整根不能拼接，电缆要全部套 PVC 绝缘阻燃电工管，并安装漏电保护器；

(3) 配电箱及箱内线缆布置应整齐，线路接头应牢固，防止松动、脱落产生电火花引发火灾。

4. 消防设施与器材

充电桩附近应设置一定数量的手提式灭火器，如干粉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等并保持消防设施完好可用，按照要求做好点检维护。

5. 日常管理与维护

(1) 报价人应建立健全消防制度和规程，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落实消防安全管理责任；

(2) 报价人定期对充电桩及消防设施进行检查、维护和保养，确保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检查内容包括充电枪接口是否有烧灼、

碳化痕迹，充电电缆是否过度磨损等；

(3) 报价人对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进行消防安全教育和培训，使其掌握充电安全知识、用电安全规范、应急处理方法等。同时，定期组织消防演练，提高应对火灾事故的能力；

(4) 严禁在充电区域内堆放易燃、易爆物品，保持充电区域的清洁和畅通。

六、充电服务费收取方式

1. 充电服务费包含：电费+绿电费用+运营服务费；

2. 费用收取方式：由实际充电人根据充电计量数据支付给报价人收款系统；

3. 报价人每季度按照西来峰公司相关业务部门出具的电费结算单，向西来峰公司指定账户支付电费及绿电费用。

七、服务地点：

乌海市海南区西来峰工业园区西来峰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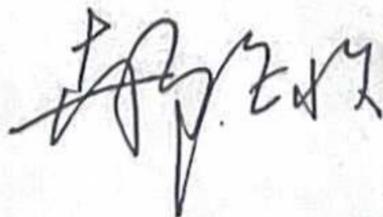


国家能源集团
CHN ENERGY

项目名称：焦化公司西来峰充电桩安装项目

商务要求

编制人：曹宇波

审核人：

单位：西来峰党建工作部

时间：2025年7月28日



商务要求

1. 项目内容及范围：本项目具体工作范围是对焦化公司西来峰分公司生活区两处位置安装充电桩。

2. 采购方式：询比价采购。

3. 报价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组织，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若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工商注册证明、公司章程等材料，证明合法运营且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5. 报价人需提供至少 1 份（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充电桩类似产品相关业务合同，合同包含采购内容、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未按要求提供的业绩为无效证明文件。

6. 评标方法：最低评审价格法

7. 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宇波

联系方式：13604735339

单位地址：内蒙古乌海市海南区西来峰工业园区